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30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08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此议案系在前述议案的基础上对2025年1-6月份期间相关情况进行了更新补充，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32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6日（星期二）至09月0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8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13:00-14:00举行2025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沈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哲先生

独立董事：沈小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6日（星期二）至09月0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2586699

邮箱：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290　　公司简称：斯达半导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斯达半导	60329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哲	李君月
电话	0573-8258 6699	0573-8258 6699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391,162,878.80	9,645,676,460.22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08,872,842.89	6,681,947,061.23	1.9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5,610,435.81	1,533,108,670.90	26.25
利润总额	311,057,346.57	318,007,799.47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449,577.27	274,740,249.40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655,325.01	267,947,241.48	-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53,112.55	520,962,279.20	-3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5	4.24	减少0.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1.1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1.15	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3,9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斯达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66	99,773,520	0	无	
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2	29,493,471	0	无	
嘉兴富瑞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7,481,230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9	4,279,448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814,940	0	未知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272,726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271,070	0	未知	
李晓春	境内自然人	0.38	915,216	0	未知	
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899,900	0	未知	
戴志展	境外自然人	0.34	807,986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大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31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08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红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5-033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 2922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74元。

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5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7,460.00万元，已于2020年1月21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010.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5,949.3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026号验资报告。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320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新股。

公司实际向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等14位认购人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606,06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330.00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2,2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7,799.98万元，已于2021年11月3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304.9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7,695.0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56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月23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6月29日，子公司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道之）与公司作为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334899991013000045994	117,991,300.00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21256	200,000,000.00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575875	156,608,700.00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630548		
合计			474,600,000.00	

注：截止2025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1月15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1月26日，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达微电子）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3月22日，为进一步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效率，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746187	700,000,000.00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50016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嘉兴分行	633749183	1,977,999,800.00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24557	800,000,000.00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55187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33368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749264		
合计			3,477,999,800.00	

注：截止2025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0年6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6,148.0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013号）。

上述代垫投入的自筹资金，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息披露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6,088.3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711号）。

上述代垫投入的自筹资金经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信息披露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2021年6月2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10,000万元，并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5,724.40万元，并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2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授权之日止，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30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授权之日止，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DOCVARIABLE 附注一级* MERGEFORMAT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3《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4《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DOCVARIABLE 附注一级* MERGEFORMAT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上网公告附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表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49.3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543.9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543.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0年：	30,934.20
		2021年：	9,516.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2年：	5,867.53
		2023年：	225.4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15,949.33	15,949.33	16,054.98	15,949.33	15,949.33	16,054.98	105.65		2022年1月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218.03	10,000.00	10,000.00	10,218.03	218.03		2022年1月

附表2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7,695.0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2,366.2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2,366.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1年：	95,972.07
		2022年：	47,38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3年：	155,215.55
		2024年：	63,788.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7,695.05	147,695.05	153,259.94	147,695.05	147,695.05	153,259.94	5,564.89		2024年11月
2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	50,000.00	55,773.42	50,000.00	50,000.00	55,773.42	5,773.42		2024年11月
3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70,000.00	70,000.00	71,636.99	70,000.00	70,000.00	71,636.99	1,636.99		2024年11月

附表3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1-6月		
1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注1]	238.63%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5,444.00万元	12,944.97[注2]	14,320.14[注2]	9,168.82[注2]	4,859.79[注2]	41,293.71	是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2年1月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间累计实际产量与设计产量之比。

注2：各年度效益测算按当年募投设备折旧金额占生产设备总折旧金额比例模拟计算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以及实际产量。

附表4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1-6月		
1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48,410.9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20,999.1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为23,461.3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募投项目承诺效益约定为达产年的所得税税后利润，截止日募投项目均未达产。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保证向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30.69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6,228,432股。

●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实际控制人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微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52.57%减少至46.91%。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8月21日，明微技术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明微技术	44,755,200	40.66%

注：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持股比例为42.01%。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明微技术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乐康控制的企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明微技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通过明微技术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部分公司监事、已离任董事在本次询价转让通过明微技术转让间接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明微技术受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康控制，因此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与王乐康构成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明微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明微技术	44,942,501	40.83%	6,228,432	6,228,432	5.66%	35.17%
	合计	44,942,501	40.83%	6,228,432	6,228,432	5.66%	35.17%

注1：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转让方明微技术截至2025年8月21日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注2：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转让后的持股比例为36.34%。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明微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转让后，明微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52.57%减少至46.91%。

明微技术与王乐康构成一致行动人。

明微技术于2025年8月27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6,228,4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6%。本次询价转让完成后，明微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51,636,245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6.91%。

1. 基本信息

明微技术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1801号国实大厦20A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8月27日
王乐康基本信息	名称	王乐康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时间	-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明微技术	询价转让	2025年8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6,228,432	5.66%
	合计	-	-	6,228,432	5.66%

注：“减持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公司总股本数计算；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减持比例为5.85%。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明微技术	合计持有股份	44,942,501	40.83%	38,714,069	35.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942,501	40.83%	38,714,069	35.17%
王乐康	合计持有股份	12,922,176	11.74%	12,922,176	11.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22,176	11.74%	12,922,176	11.74%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7,864,677	52.57%	51,636,245	46.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864,677	52.57%	51,636,245	46.91%

注1：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注2：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转让后合计的持股比例为48.47%。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至简(绍兴柯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9%	6
2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20,000	0.11%	6
3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96,000	0.27%	6
4	上海朗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9%	6
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220,000	1.11%	6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80,000	0.07%	6
7	上海宝弘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480,000	0.44%	6
8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970,000	0.88%	6
9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1,640,000	1.49%	6
10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40,000	0.13%	6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